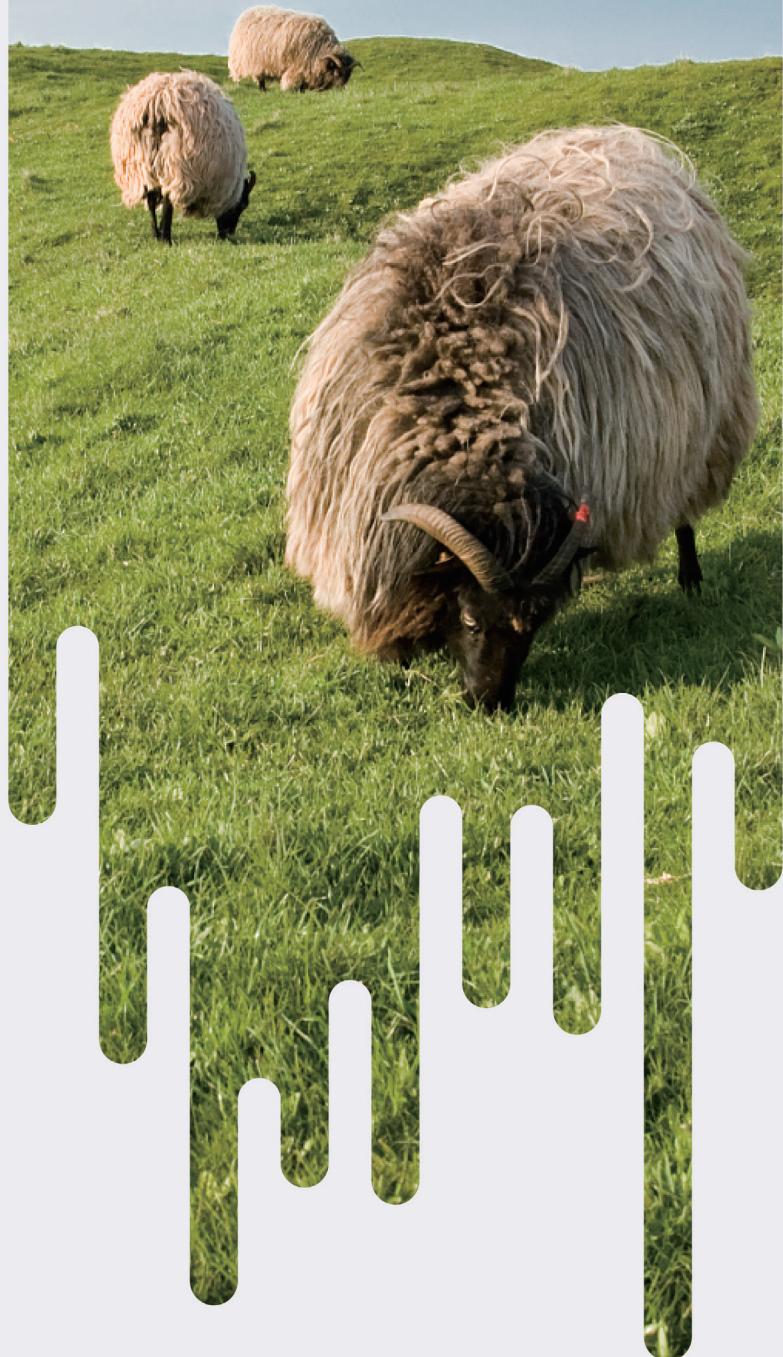


JIU LONG
九龙乡



突泉县

九龙乡

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2035

前言

为贯彻落实《中央国家机关关于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体制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切实传导国家、自治区、兴安盟及突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相关要求，紧紧围绕新发展理念，着力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保障高质量发展，塑造高品质生活，特编制《突泉县九龙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九龙乡落实突泉县总体规划的重要抓手，是为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制定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乡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行动纲领，是编制下位详细计划以及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利用管理的基础。

规划强调统筹城乡发展、优化空间布局、突出生态优先，为九龙乡在新时代走出一条绿色可持续发展的道路。规划期间，将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生态文明理念，充分发挥本乡自然资源和区位优势，着力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实现经济、社会、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在全乡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下，《突泉县九龙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一定能够顺利实施，为乡域国土治理和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目录

01 规划总则

- 1.1 规划背景
- 1.2 指导思想
- 1.2 规划原则
- 1.3 规划期限
- 1.4 规划范围

02 定位与目标

- 2.1 总体定位
- 2.2 发展目标

03 国土空间格局

- 3.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3.2 控制线约束
- 3.3 规划分区管控

04 城乡融合发展

- 4.1 镇村体系
- 4.2 产业发展与布局

06 支撑保障体系

- 6.1 综合交通
- 6.2 公共服务设施
- 6.3 基础设施
- 5.4 安全韧性与防灾减灾

07 规划传导与实施

- 8.1 组织保障
- 8.2 政策配套
- 8.2 社会保障

05 乡集镇规划

- 5.1 空间结构
- 5.2 用地规模与布局



01

规划总则

General rules of planning

1.1 规划背景

2019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明确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及兴安盟部署要求，突泉县九龙乡组织编制《突泉县九龙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促进乡域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www.gov.cn](#)

首页 > 政策 > 中央有关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2019-05-23 18:40 来源：新华社

字号：默认 大 超大 | 打印 收藏 留言 |

新华社北京5月23日电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重大意义

各级各类空间规划在支撑城镇化快速发展、促进国土空间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规划类型过多、内容重叠冲突、审批流程复杂、周期过长，地方规划朝令夕改等问题。建立全国统一、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综合考虑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科学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是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中国的关键举措，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建设美好家园的重要手段，是保障国家战略有效实施、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必然要求。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高



1.2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中、三中全会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落实兴安盟、突泉县的战略部署提供空间保障，形成九龙乡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高质、高效、可持续的体系。

为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落实上位规划主体功能战略，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推动城乡集聚发展和土地资源节约利用，合理配置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兼顾开发与保护，整合优势资源，联动区域，促进九龙乡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特编制《突泉县九龙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1.3 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低碳

全域管控，集约节约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

上下结合，强化实施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

政府主导，公众参与

1.4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远景目标年为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基期年

近期目标年

远景目标年

远景展望

2020年

2025年

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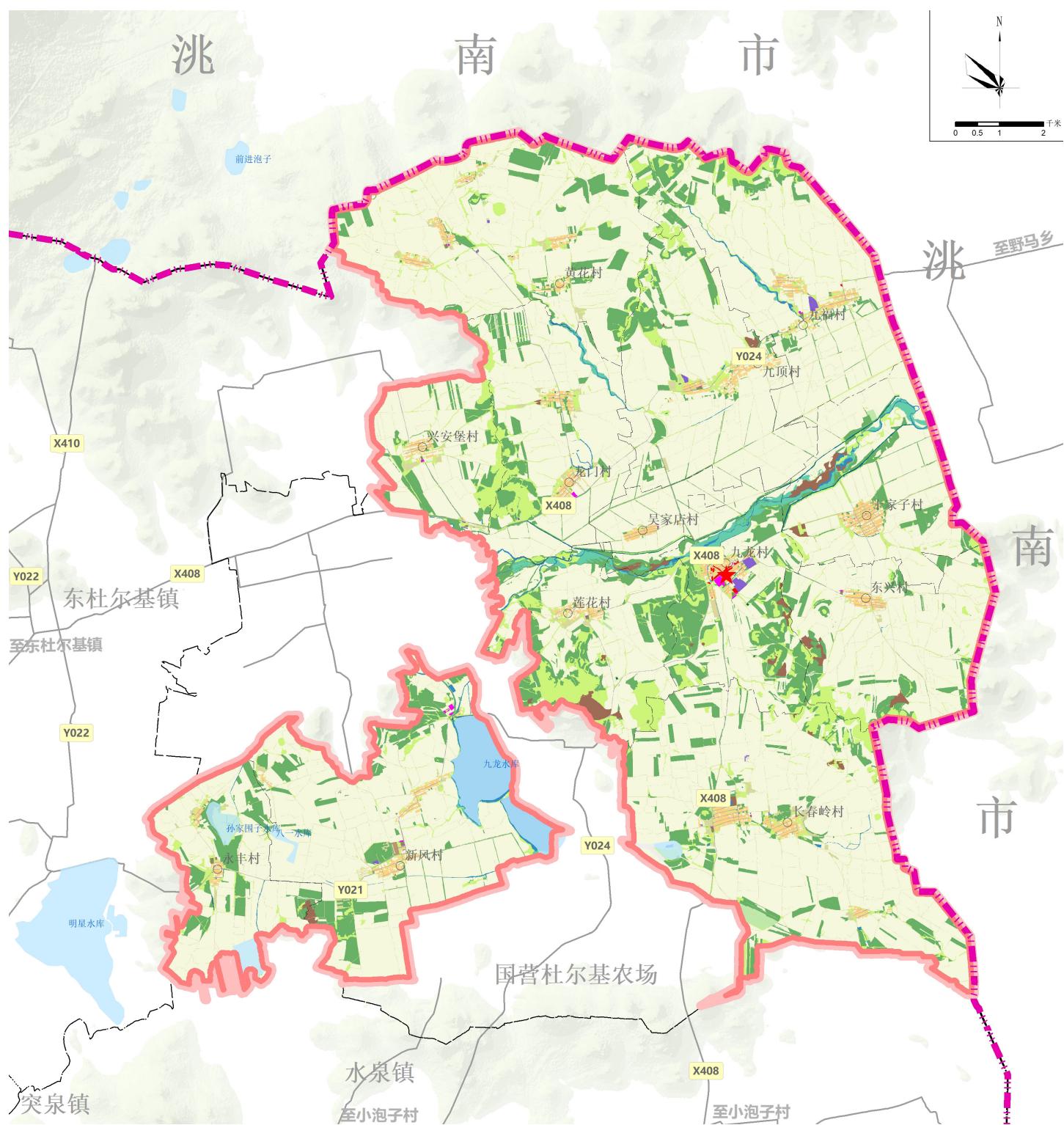
2050年

1.5 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包括两个层次。即乡域和乡集镇，对乡域空间和乡集镇两大部分分别开展规划研究。

乡域级规划范围为九龙乡全域国土空间，总面积 21645.59 公顷。下辖 13 个行政村，分别为九龙村、永丰村、新风村、东兴村、莲花村、吴家店村、十家子村、长春岭村、兴安堡村、龙门村、九顶村、九福村、黄花村。九龙乡人民政府驻九龙村。

乡集镇规划范围为九龙乡乡政府所在村庄，规划范围为 106.78 公顷。





02

定位与目标

Location and target

2.1 总体定位

结合突泉县的发展要求，对乡域进行总体分析，从生态、产业、区位等方面考虑。上位规划将九龙乡职能定位为突泉县农牧业服务中心。

规划至 2035 年，九龙乡总体定位为以农牧业及产品初加工、矿产资源开采、乡村旅游为主的三产融合的典范乡镇。

农牧业服务中心

农牧业及产品初加工

矿产资源开采

乡村旅游

2.2 发展目标

2025 年

2025 年目标：九龙乡优先保护和修复生态屏障，优化农业格局，落实耕地保护，全面实施空间管控线；提升产镇融合度，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乡镇。

2035 年

2035 年目标：九龙乡生态功能显著增强，农业实现可持续发展，多业态深度融合，产业协同发展；文化传承与创新结合，形成独具特色的文化景观。

2050 年

2050 年愿景：九龙乡成为生态宜居、社会和谐的现代化乡镇，农业智能化、经济多元化；生态网络完善，文化传承发扬，基础设施与治理高效，为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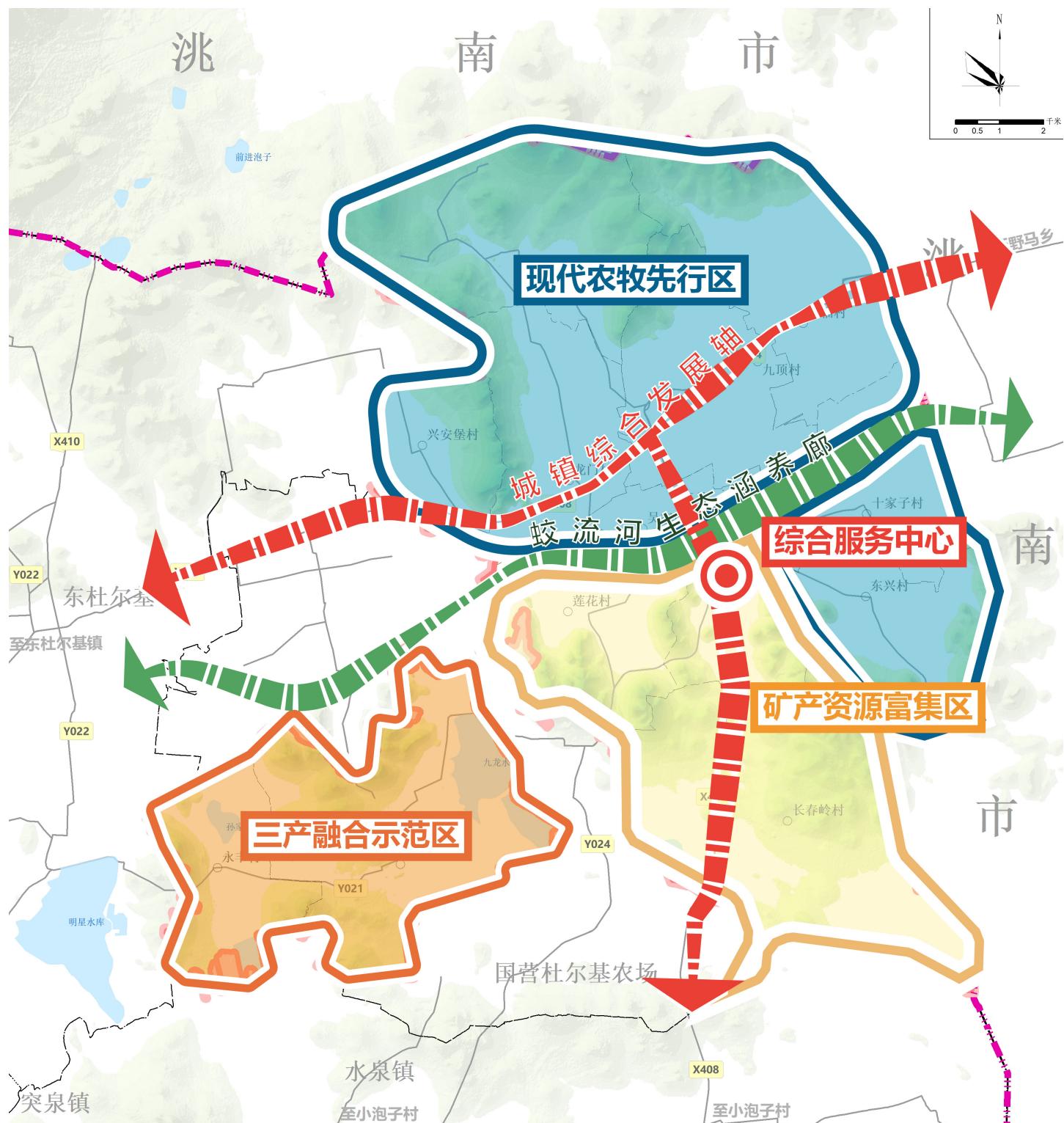
国土空间格局

National spatial pattern

3.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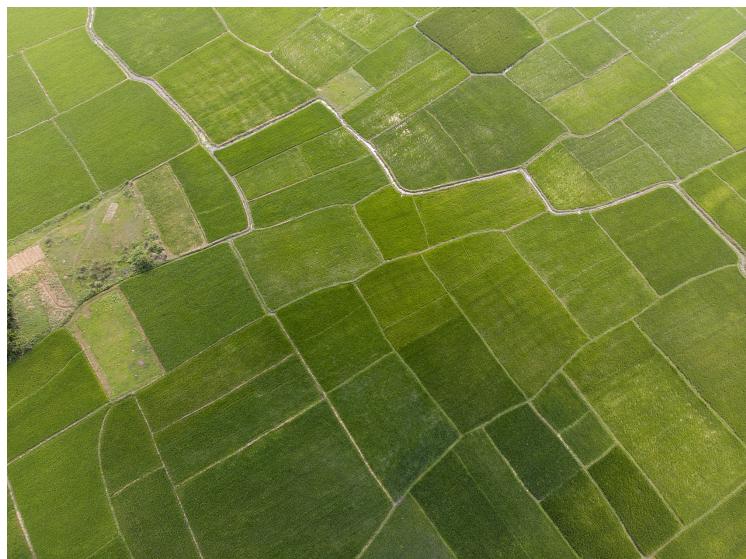
在底线思维的引导下，通过“点、线、面结合”的方式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根据九龙乡的区位条件、产业发展、经济概况、土地利用现状及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因素，确定九龙乡“一心一廊两轴三片区”的总体格局。

一心一廊两轴三片区



3.2 控制线约束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



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质保量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确保面积不减、质量提升、布局稳定。



生态保护红线

统筹全乡自然生态整体性与系统性，衔接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在对现行生态保护红线全面开展评估优化基础上，应保尽保落实生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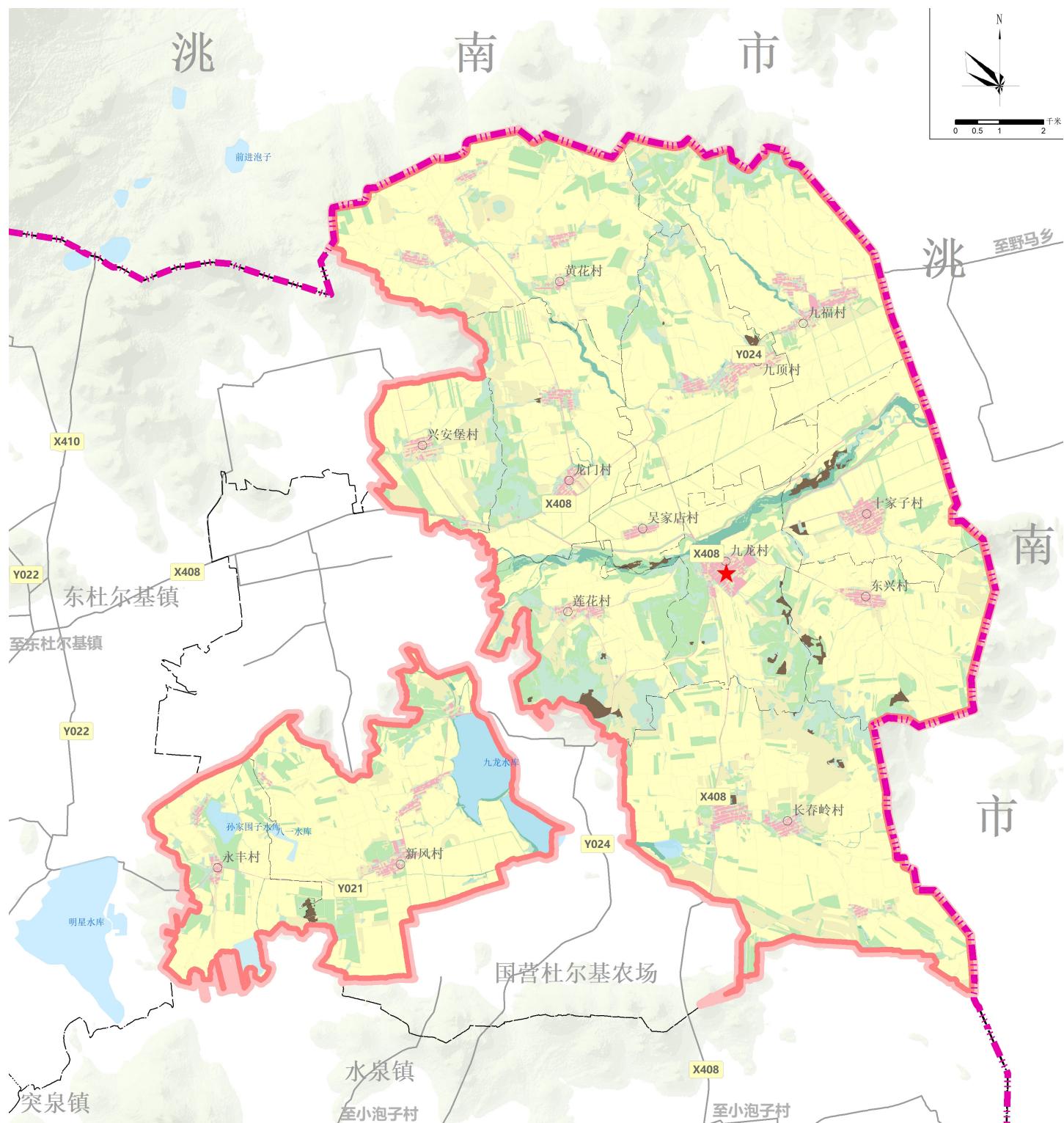


城镇开发边界

以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资源承载力为约束，避让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3.3 规划分区管控

为更好地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合理配置国土空间资源,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提高国土空间治理水平、落实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规范规划分区,规划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及其管制制度和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基本原则,将九龙乡国土空间合理划分为4个一级类以及8个二级类分区,主要包括: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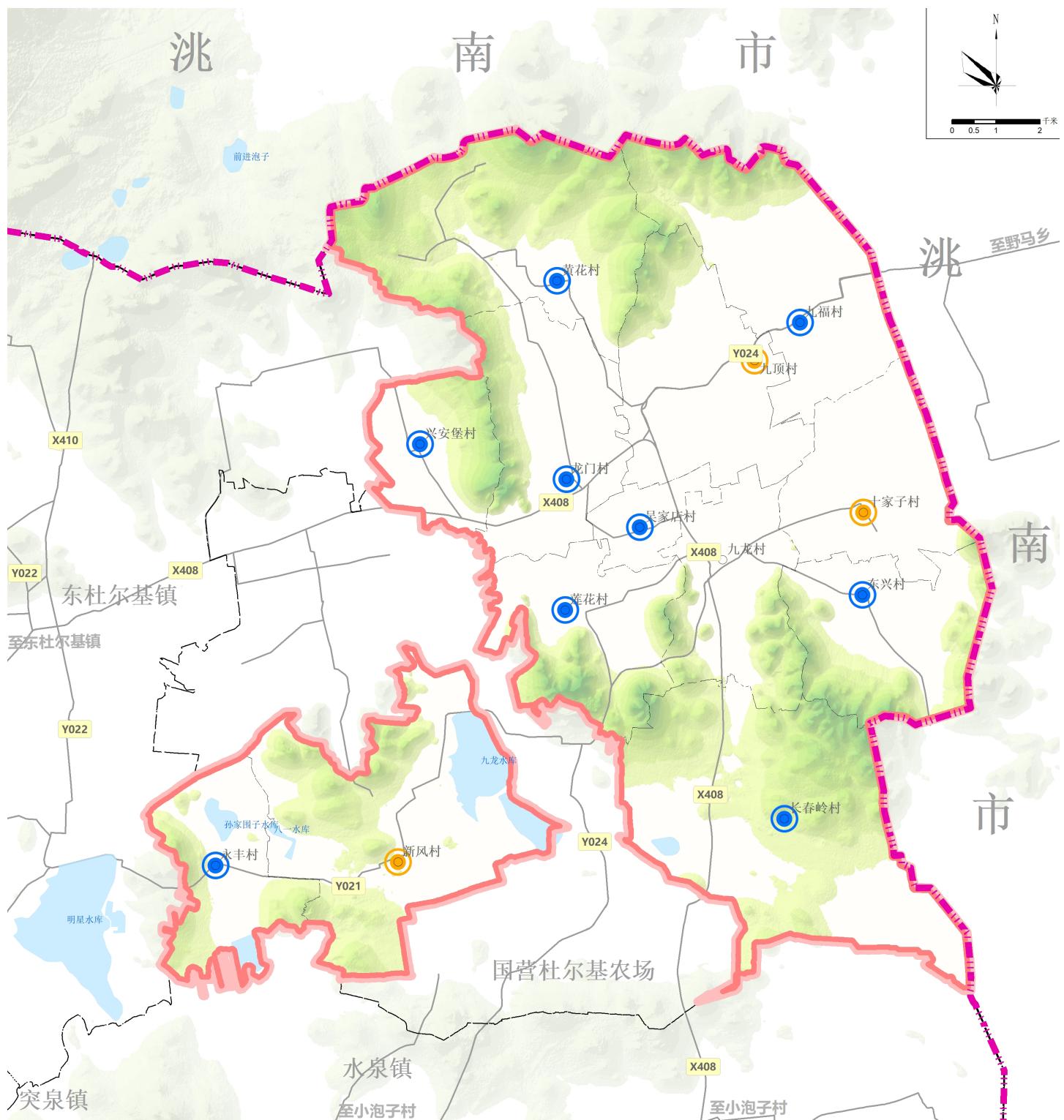
城乡融合发展

Urban-rural integrated development

4.1 镇村体系

适应城乡发展现状、发展潜力、分布特征等，尊重本底自然地理格局，规划提出构建“乡集镇 - 中心村 - 基层村”三级镇村体系结构，引导城乡资源要素配置。规划乡域形成“1+3+N”的三级镇村格局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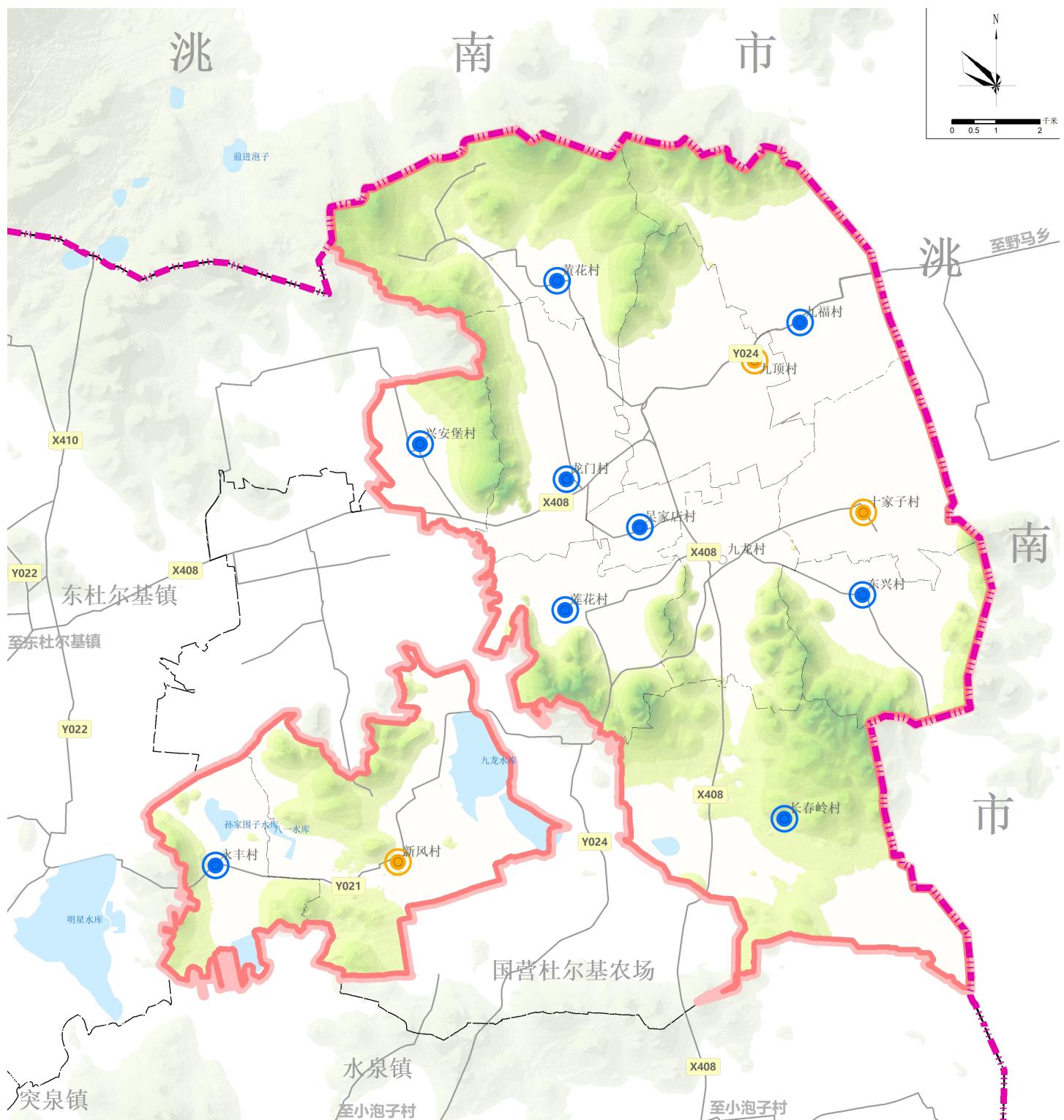
结合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将九龙乡村体系分为综合型 - 农旅型 - 农牧型三种类型。以挖掘特色为基本导向，引导人口和产业集聚，重点扶持特色产业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4.2 产业发展与布局

适应城乡发展现状、发展潜力、分布特征等，尊重本底自然地理格局，规划提出构建“乡集镇 - 中心村 - 基层村”三级镇村体系结构，引导城乡资源要素配置。规划乡域形成“1+3+N”的三级镇村格局体系。

结合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将九龙乡村体系分为综合型 - 农旅型 - 农牧型三种类型。以挖掘特色为基本导向，引导人口和产业集聚，重点扶持特色产业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OS

乡集镇规划

Township plann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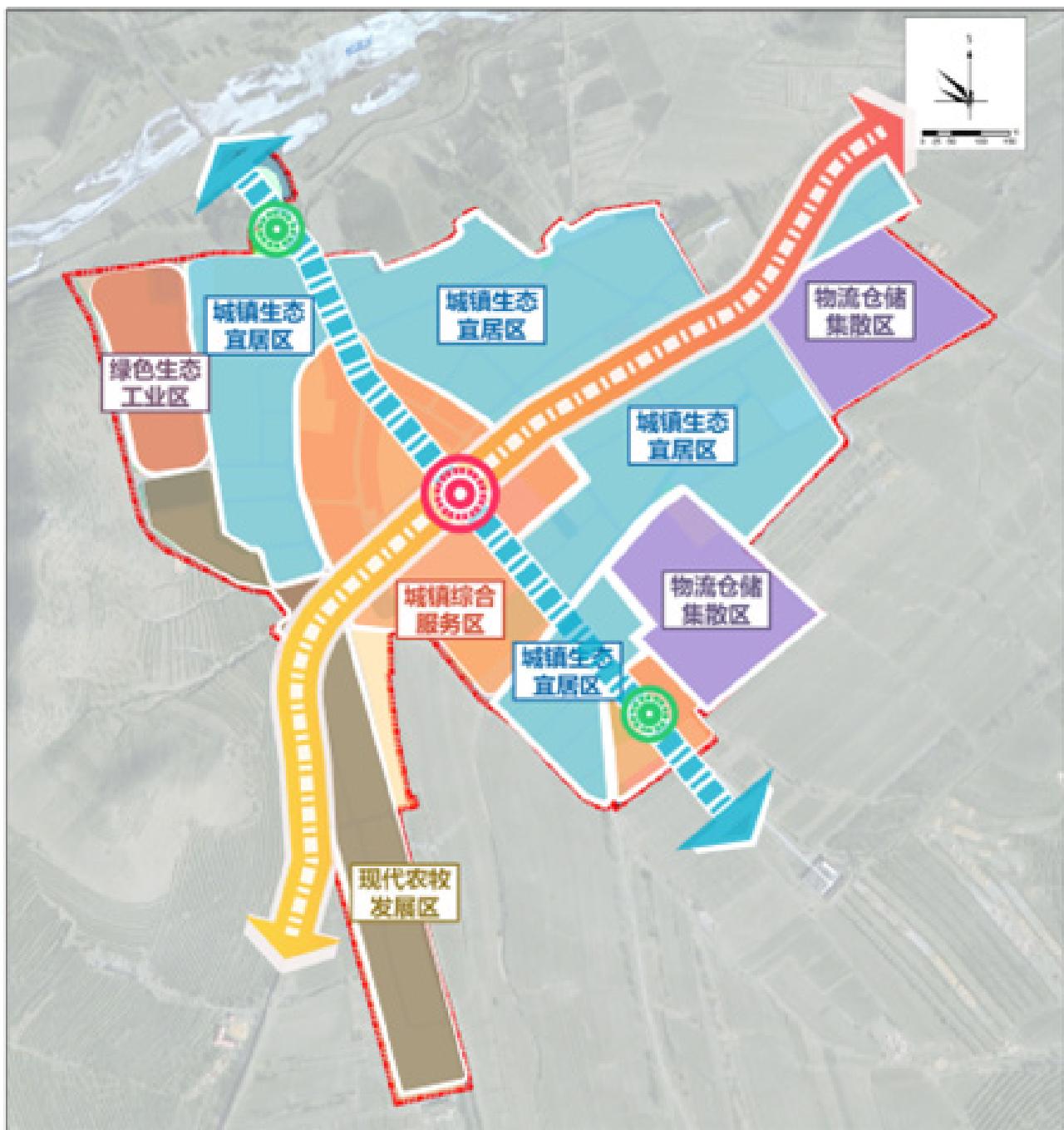
5.1 空间结构

规划乡集镇形成“一轴一心五区”的空间结构。

“一轴”依托乡道，串联乡集镇各个分区，辐射带动乡集镇周边乡村发展，打造城镇综合发展轴。

“一心”即以乡集镇为主的综合服务主中心。为全乡提供全方位服务和支持，促进农业和畜牧业的发展，改善居民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依托九龙村村委会、农贸市场及周边公共服务设施，打造综合服务次中心。

“五区”即城镇综合服务区、城镇生态宜居区、物流仓储集散区、现代农牧发展区、绿色生态工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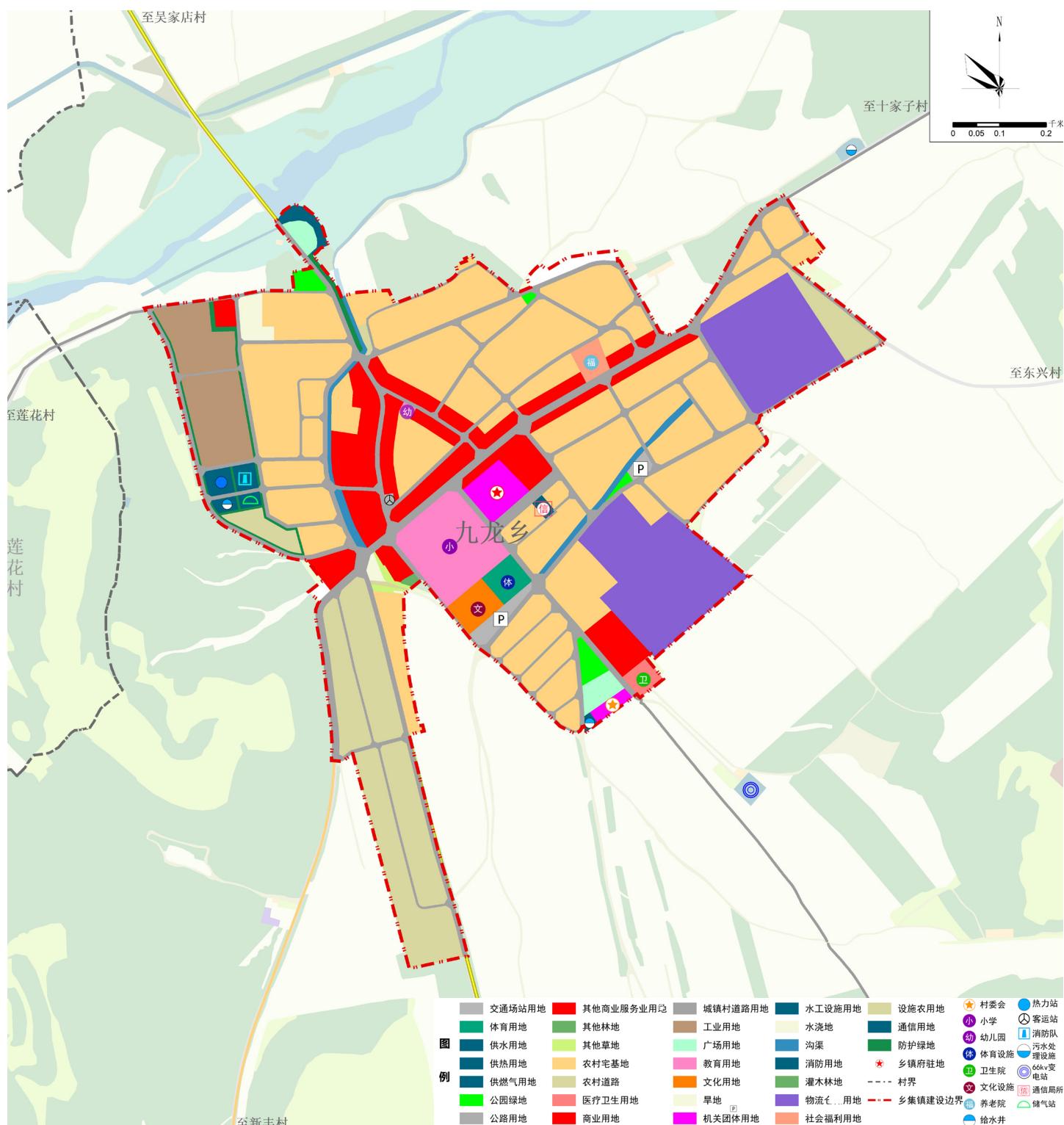


5.2 用地规模与布局

影响九龙乡乡集镇未来发展方向的因素主要有三点，第一是主导产业发展布局方向，第二是过境交通的影响，第三是河流等自然因素的限制。

现状建成区的形态呈集中状。由于受基本农田和现状河流的限制，用地缺乏弹性。乡集镇现状用地较零散，因此规划以乡集镇内部整治为主，以存量更新为主要方向。同时为了适应乡集镇发展的需要，向西、南少量拓展建设用地范围，改善居住生活条件。

本次规划划定乡集镇建设边界范围面积约 106.78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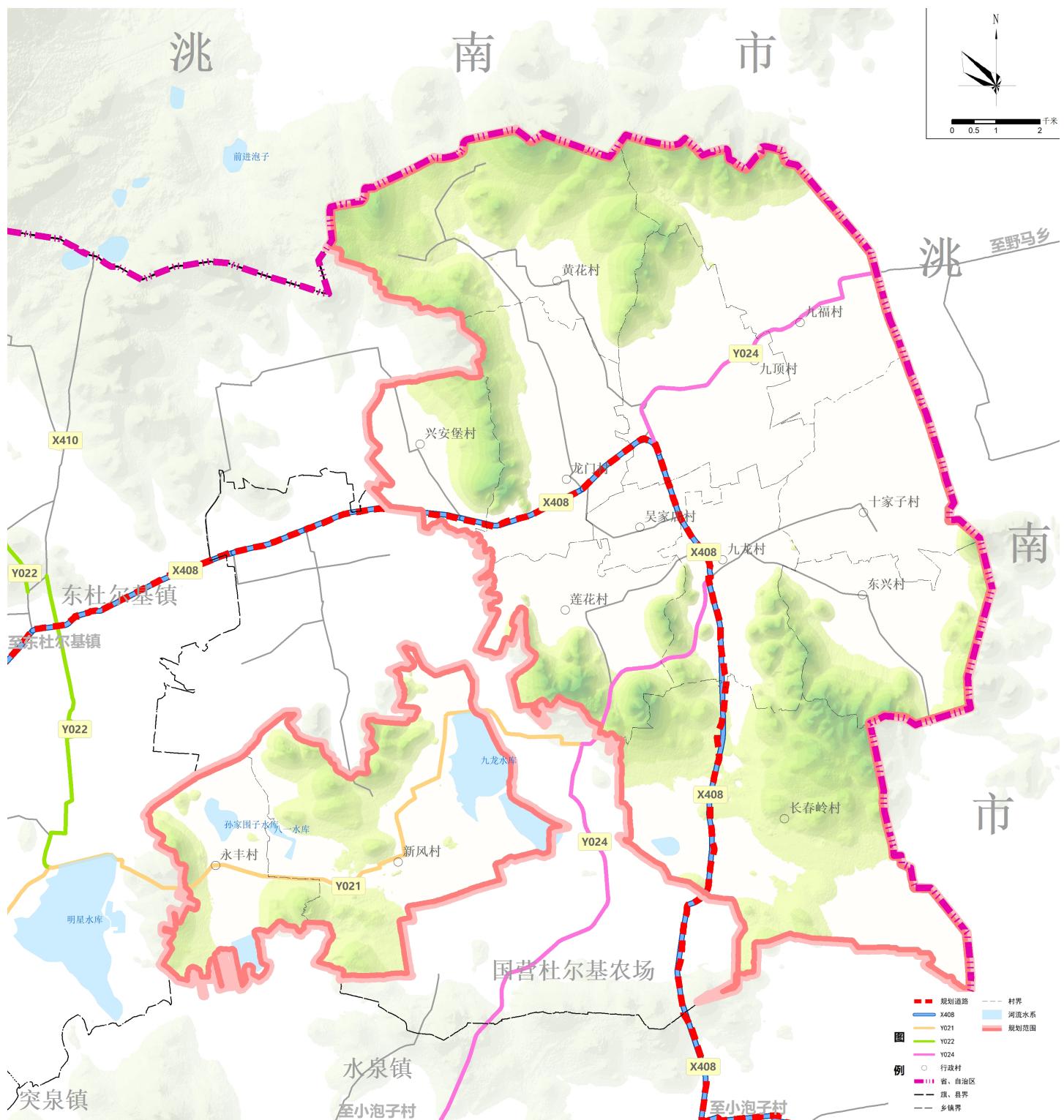
06

支撑保障体系

Support syste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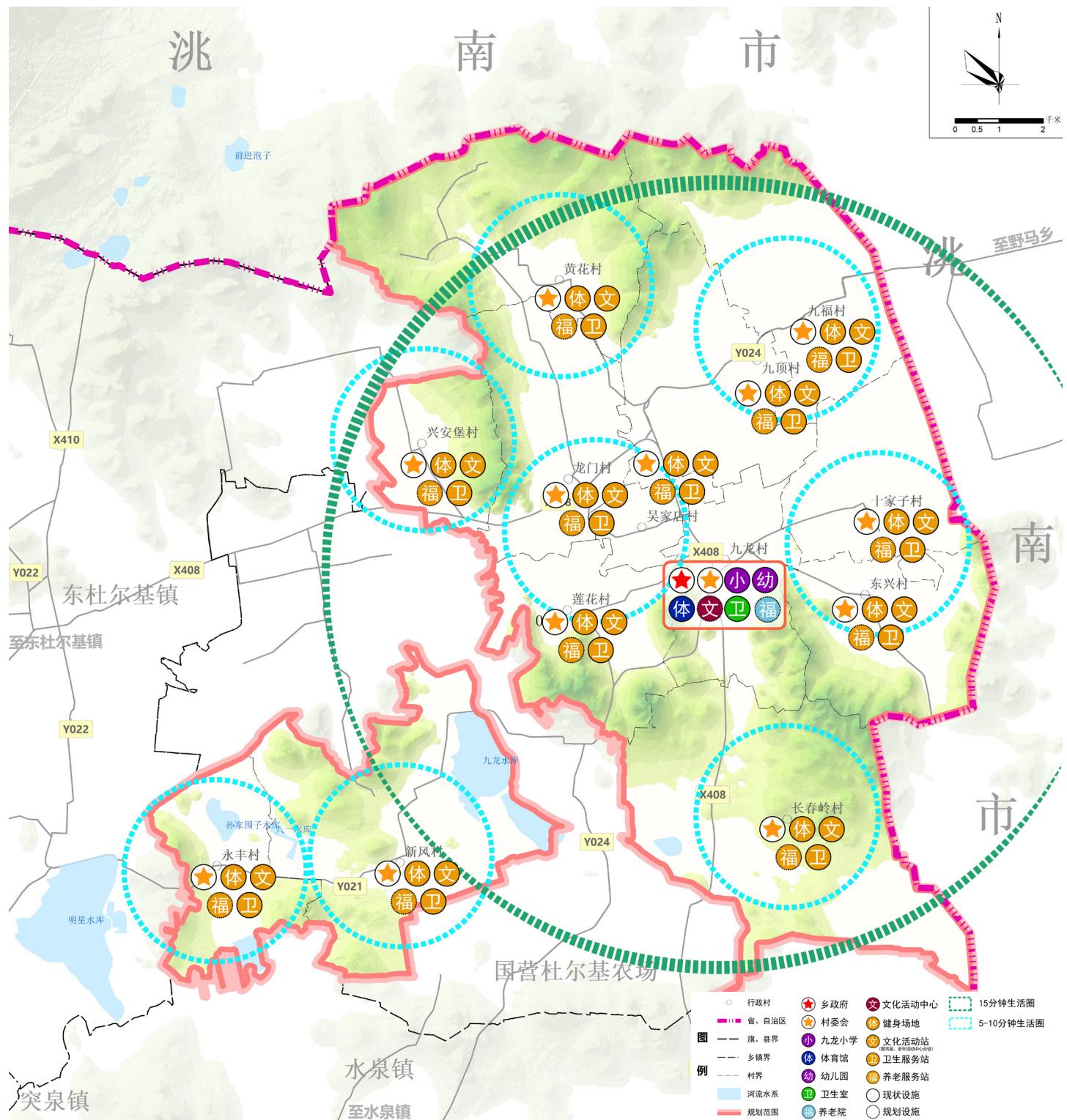
6.1 综合交通

构建四通八达的乡域交通网络，优化乡域道路网骨架，完善和升级现有道路等级，形成“县道-乡道-村道”三级道路体系，提高内部道路通行能力和运转效率。深入推进“四好农村道路”建设，提高村庄道路便捷程度，改善乡域道路生命安全防护条件，完善沿线服务设施，加强安全隐患路段治理，加快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实施必要的新建桥梁，着力打造平安农村路、美丽农村路。



6.2 公共服务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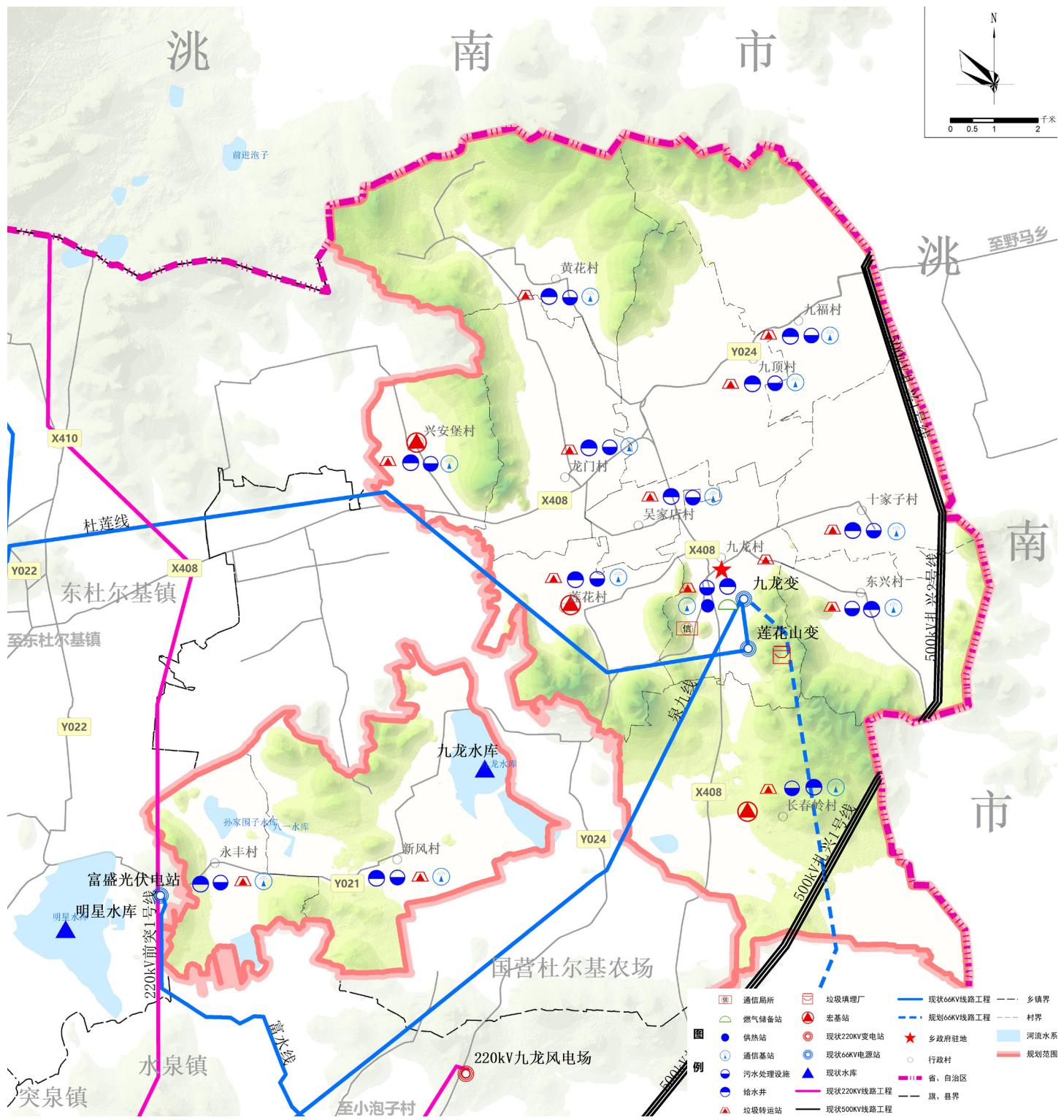
在乡域配备“乡集镇级—村级”公共服务设施，分别对应15分钟生活圈、5-10分钟生活圈的核心。规划乡域形成1个15分钟生活圈、7个5-10分钟生活圈。注重提高乡集镇级公共服务设施的布局均衡性和交通便利性；村级公共服务设施结合绿地系统布置，提高步行可达性。医疗、养老设施在满足基本标准要求的前提下，采用高标准配置，提高适老性。



6.3 基础设施

坚持安全、韧性、绿色、智慧等发展理念，建成体系完善、高效安全、城乡统筹、灵活可靠、包容共享的绿色市政保障体系，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及设施保障服务水平。

加强供水保障；强化污水治理与再生回用；完善电力系统，加强能源外输，构建柔性电网；推进可靠燃气，清洁供热、智慧通信系统建设。



6.4 安全韧性与防灾减灾

以“就近避难，快速疏散”为原则构建高效安全的避难疏散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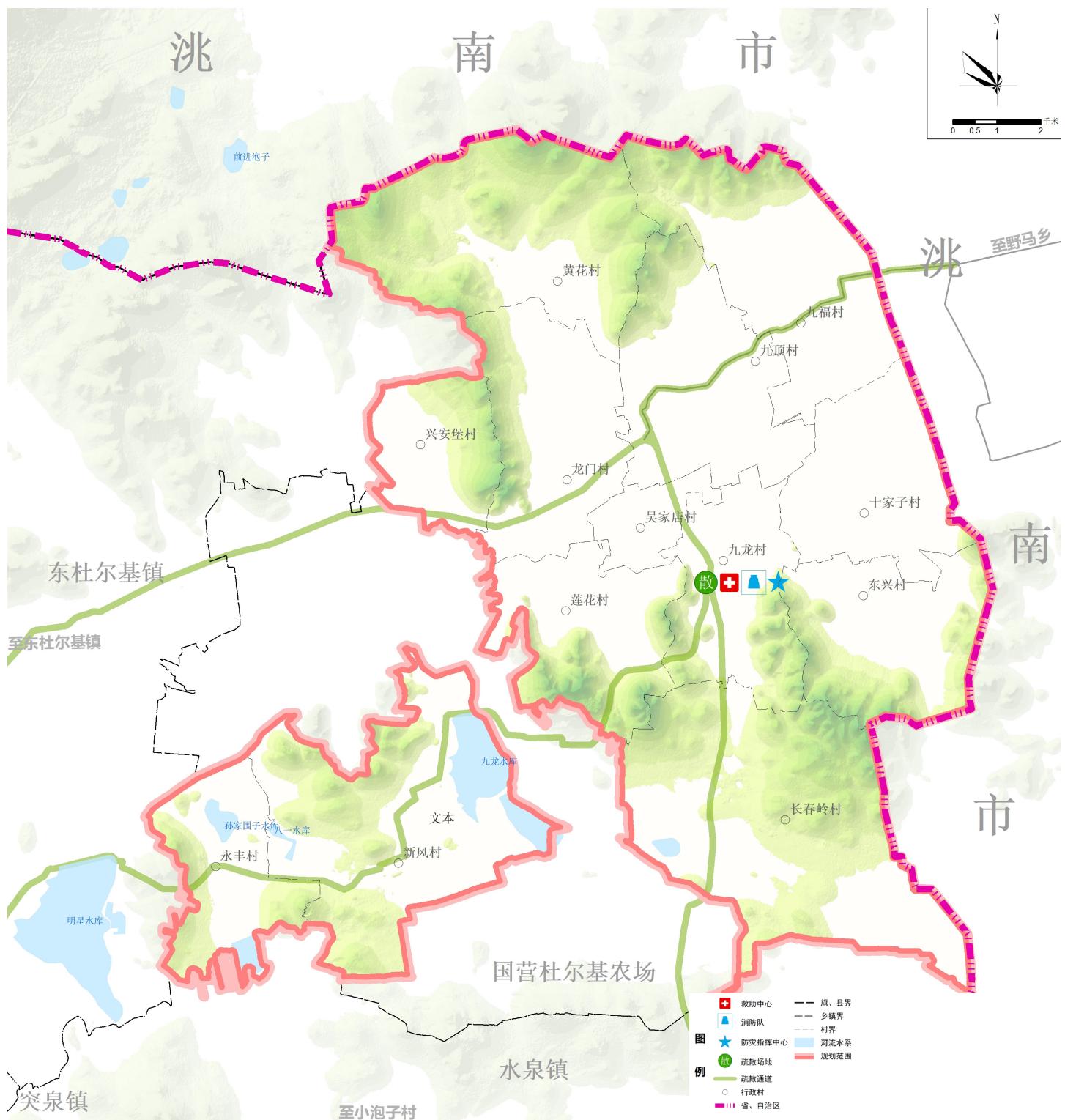
完善灾害综合防治体系

+

提高防灾减灾标准

+

保障防灾减灾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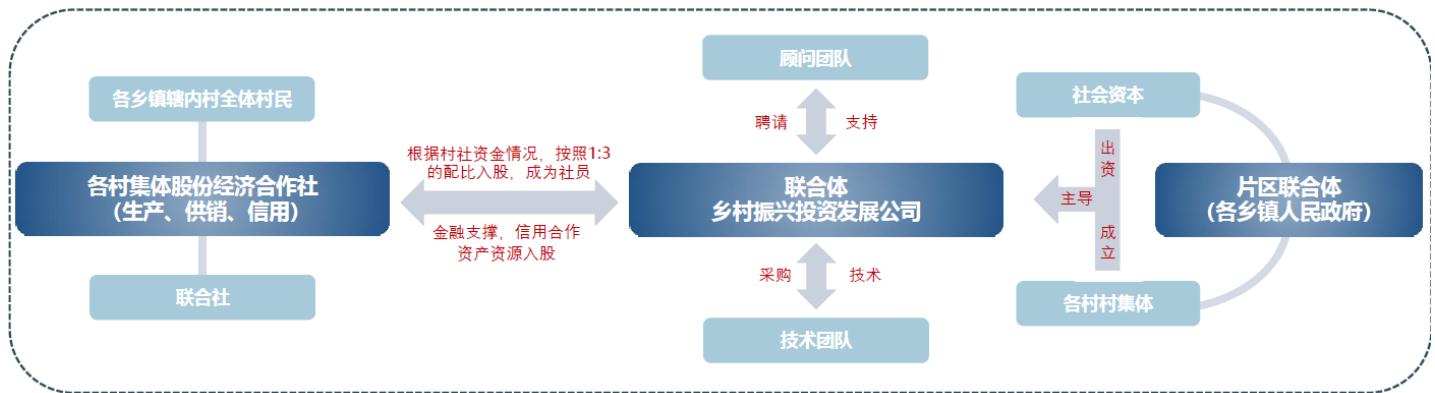




规划传导与实施

Planning conduction and implementation

7.1 组织保障



7.2 政策配套

1 耕地保护

严格按照《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落实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包括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责任制、用途管制制度、占用审批与占补平衡制度、质量保护制度等等，**落实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正负面清单**，抑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现象。

2 林地保护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等落实林地保护，**禁止擅自改变林地用途、限制林地转为建设用地**。

3 设施农用地

严格按照《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落实设施农用地管理**。

4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确定为工业、商业等经营性用途，并经依法登记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土地所有权人可以通过**出让、出租**等方式交由单位或者个人使用，并应当签订书面合同，载明土地界址、面积、动工期限、使用期限、土地用途、规划条件和双方其他权利义务。

5 宅基地

严格落实“一户一宅”规定，鼓励村集体和农民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通过**自主经营、合作经营、委托经营**等方式，依法依规发展农家乐、民宿、乡村旅游等。采取鼓励政策，促进新生代农民以自愿有偿退出的形式，**逐步退出宅基地使用权**，以确保社会的公平正义。

6 绿地与开放空间

对集中连片开展国土绿化、生态修复达到一定规模和预期目标的经营主体，可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前提下，在依法办理用地审批和供地手续后，将一定的治理面积用于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相关产业开发。**探索绿地依法办理用地手续但不纳入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管理的新机制**。

7.3 社会保障

1

财政部门要统筹考虑上级转移支付和自有财力，对进城落户农业转移人口中的失业人员进行**失业登记**，使就业人员享受职业指导、介绍、培训及技能鉴定等**公共就业服务和就业扶持政策**。

城镇就业

2

地方政府应该将农业转移人口及其他常住人口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围。此外农民工自身也需要得到平等的职业培训权利，从而获得平等的职业上升空间。

教育权利

3

政府为农业转移人口建安置房；银行要**为农业转移人口购房提供贷款便利**。

4

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跨体制、跨地区转移接续**，实现城市居民与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障制度并轨，特别是要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参与城市社保的意识。

社会保障